

排名后十位科室“大翻身”

“百千百”评议5个月后再举行,上半年后十名科室名次平均上升近20位

本报枣庄8月14日讯(记者 袁沛民) 8月14日上午,枣庄市2012年下半年百家企业千名群众集中评议市直部门百个科室活动在新城会展中心举行。在2012年上半年评议中排名后十名的科室均有进步,其中枣庄市烟草专卖局专卖监督管理科从C类第40名上升为第7名,进步33个名次。

分数排名当场公布

上午9点,几乎所有百千百评议代表都已经坐在位子上等待评议开始。记者在评议现场看到,每名评议代表手中都有一份评议卷和一张评议卡,评议卷列明100个评议科室名称及“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不了解”四个评议等次。其中“满意”95分;“基本满意”80分;“不满意”30分;“不了解”不计分,不纳入综合平均分计算。评议卡100个序号对应100个评议科室,A、B、C、D四个选项对应四个评议等次。对评议对象评价为“不满意”的,评议代表可以在评议卷中对应的科室意见栏注明具体原因。

据了解,评议采取百家企业和千名群众集中评议、管理服务对象网上日常评议和独立第三方调查评议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其中百家企业千名群众现场集中评议占到整个“百千百”评议分数的95%。评议正式开始后,现场一片安静,代表们都在认真的填写评议卡。代表填写评议卡后工作人员将其收回,汇总席和公证人员开始了紧张的现场分数统计。根据工作人员统计,现场共发放评议卡996张,收回987张,有效

卡911张。随后工作人员结合管理服务对象网上日常评议和独立第三方调查评议相结合,最终确定了百个科室综合分排名,并进行了现场播报。

无同一科室连续两次后十名

根据评议方案,百个科室被划分为三类,其中投资项目审批类(A类)30个科室,涉企执法管理类(B类)30个科室,社会公共服务类(C类)40个科室。“百千百”评议是枣庄市政府2012年转作风提效能的一项重要举措,2012年3月底曾进行过上半年的评议,当时评议的后10名科室都提交了整改方案,记者在播报的科室名次中发现,2012年上半年排名后10名的科室在此次评议中均有进步,最少的进步了5个名次,最多的进步了33个名次,排名平均上升了18.1位,没有出现同一科室两次后10名的情况。

对于“百千百”评议,不少代表表示有一定效果。人大代表谷艳告诉记者,两次评议她都有参与,她觉得评议很有效果。谷艳表示在日常的工作生活中就可以感受到效果,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的现象几乎已经被杜绝,随之而形成的是良好的政策环境和服务意识。“不仅是后十名会有压力,所有的科室都会有压力,循环评议变压力为动力,这样服务质量就得到了提高。”谷艳说,评议代表孙先生也表示,“百千百”评议确实有一定的效果。孙先生表示,这样的评议很不错,应该会起到效果。

上次排名后十名科室在本次评议中的名次。

类别	科室名称	上次排名	本次排名
投资项目审批类(A类)	市环保局环境影响评价科	28	23
	市住建局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29	24
	市城市管理局市容环卫科	30	12
涉企管理执法类(B类)	市交通运输局交通运输监察支队稽查科	28	21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稽查大队	29	13
	市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监察支队执法监察一大队	30	5
社会公共服务类(C类)	市卫生局医政与医疗服务监管科	37	10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市场监督科	38	18
	市物价局收费管理科	39	11
	市烟草专卖局专卖监督管理科	40	7

本次评议前十名和后十名的科室。

前十名科室			后十名科室		
类别	科室名称	排名	类别	科室名称	排名
投资项目审批类(A类)	市安监局工商质料科	1	投资项目审批类(A类)	市规划局用地管理科	28
	市工商局驻行政审批中心窗口	2		市煤炭局生产技术科	29
	市公安消防支队防火处	3		市煤炭局综合管理科	30
涉企管理执法类(B类)	市国税局征管科	1	涉企管理执法类(B类)	市经信委规划与技术改造科	28
	市财政局企业科	2		市经信委经济运行办公室	29
	市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卫生许可受理审查科	3		市国土资源局国土资源执法监察支队	30
社会公共服务类(C类)	市卫生局疾控中心食品与环境卫生监督科	1	社会公共服务类(C类)	市知识产权局规划发展科	37
	市交警支队交管科	2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科	38
	市交通运输局综合科	3		市旅游和服务业发展委员会质量监督科	39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建设科	4		市卫生局妇幼保健与社区卫生科	40

一个红灯绿灯同时亮,一个红灯绿灯都灭了

信号灯老坏 路口行人很忐忑

文/片 本报记者 李淼

4月13日,本报刊登了《红灯一直亮着,它累不累》一文,报道了文化路与振兴路交界口人行道信号灯坏了一个月没人修理。报道后相关部门立马进行了修理。可是8月14日,记者发现这个路口的人行道信号灯又坏了,而且这次坏了两个。有市民反映,信号灯坏了大约有半个月了;也有市民发出疑问,小小信号灯到底谁负责?谁维护?



信号灯不亮,行人过斑马线心里没底。

四个信号灯,竟然坏了俩

14日,记者在文化路和振兴路交界口看到,东西方向靠西和南北方向靠南的信号灯都有不同程度的损坏。东西方向的信号灯红绿灯都亮着,而南北方向的信号灯根本就不亮了。

记者在路口观察看到,有两名女士由南往北过马路,由于对面的信号灯不亮了,她们一直在等待,直到可以通行大约30秒以后她们才敢穿行。其中一位女士告

诉记者,因为人行道的信号灯不亮了,而又没注意看机动车道上的信号灯,因此也就不知道已经是绿灯可以过马路了。“信号灯坏了真不方便,希望有关部门可以及时修理。”她告诉记者。

记者曾经在4月13日报道过此路口信号灯损坏一个月无人修理的事情,而这一次,有市民告诉记者,这次信号灯又坏了大半个月了,依旧是没有人修理。“这

次坏的信号灯除去以前经常坏的那个之外,又新增加了一个,路口一共四个信号灯一次就坏了俩,而且还坏了这么长时间,真是挺不能让人理解的。”市民张女士说。而一位姓郑的先生则说出了自己的疑问:“这个路口的车流量和人流量都比较大,为什么这里的信号灯这么脆弱,坏的那么频繁,而且每次损坏之后都长时间无人修理。”

到底谁负责,各自有说法

随后记者来到了该路口的岗亭,一位执勤的交警告诉记者,由于信号灯修理需要挖开地面,工程量比较大,所以还未进行。此外,他告诉记者,他们会及时向上级部门汇报。

14日下午,记者采访了枣庄市交警支队的相关工作人员,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他们需要调下相关科室,看看归哪里负责。工作人员表示,这个路口信号灯可能归市中交警大队负责,而红绿

灯的维护又归市政部门负责。当记者询问具体管理者的联系方式时,这位工作人员要去了记者的联系方式,表示找到相关负责人后联系记者。

随后,记者又联系了市中交警大队的相关工作人员,在经过核实后,他告诉记者,去年以后建成的BRT线路上市中段的信号灯和解放路的信号灯归市中交警大队管理,而且他们有专门的维护信号灯的部门,发现信号灯损坏会及

时处理。而振兴路与文化路交界口的信号灯管理权则属于市交警支队管理,市中交警大队只负责电费等等。

随后,市交警支队的工作人员联系了记者,她表示,这个信号灯是因为前一段时间出车祸撞坏的,后来修理了,最近几天下雨可能又连电了。当记者问及为何长时间无人修时,这位工作人员称,他们只能维修简单的故障,零件出现问题时需要返厂修理。



维修难度大 不应成借口

一个小小的信号灯,短短四个月内坏了两次。一次近一个月没修理,一次大半个月没修理。本来用来疏导交通的信号灯无奈地自我“休假”,相关部门也未给出明确的解释,到底谁应该为信号灯的损坏买单?

4月13日,本报《红灯一直亮着,它累不累》的文章报道后,信号灯得到了及时的修理,难道只有经过媒体的监督报道后才开始行动,相关部门的做法是否有些滞后?在一个车流量、人流量较大的路口,小小的信号灯能起到疏导交通的重大作用,也是促使行人遵守交通规则,降低出行危险的重要标志,而信号灯隔三差五的损坏,每次损坏又会持续较长的时间,这让它失去了本来的作用,完全成为了装饰品。修理难度大、技术达不到不能作为信号灯频繁、长时间损坏的借口。也许管理的混乱和相关部门的不作为才是真正的原

因。希望有关部门可以通过小小的信号灯反思自己的行为,真正的为民办事,干好自己分内的事。不要让“为人民服务”成为一句空话。